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因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已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公司将超出部分于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金额中调减。前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6,666.00 万元，募集资金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1,219.62 万元，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30%的部分为 6,219.82 万元。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方案具体调整如下：

5、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为 11,300,000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深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

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为 7,150,000 股，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深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按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6、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961.3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 8,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717.85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 5,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九日